

海派小说专辑

主编／魏绍昌

结婚十年正续

苏 青著

中国现代文学史参考资料

結婚
七
年

郎青
印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1197650

1197650

1197650
1195377

結婚十年

版權所有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七月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三月十七版

著作者 蘇青

發行者 四海出版社

上海南京西路五九一弄一三三號
電話：三七五〇一號

印刷者 中國科學公司

總經銷 四海出版社

上海南京西路五九一弄一三三號
電話：三七五〇一號

分銷處 全國各大書局

續結婚十年

(再版) 蘇青著

- | | | | | | |
|--------------------------------------|--|---|---|--|---|
|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 茫茫夜
寄人籬下
找事難
所謂職業
花團錦簇
酒綠燈紅
夜長人不寐
吳山點點愁 | 九
一〇
一一
一二
一三
一四
一五
一六 | 蘇州夜話
秣陵春
黃昏的來客
還鄉記
我的家
孤星淚
飛鳥戀舊林
勝利了 | 一七
一八
一九
二〇
二一
二二
二三
二四 | 驚心動魄
秋柳怨
孤寂生活
十二因緣
空色相
最後的安
話電
慰 |
|--------------------------------------|--|---|---|--|---|

四海出版社

號三三一弄一九五路西京南海上
號一〇五七三：話電

DE09/1701



著者近影

目 次

一 新舊合璧的婚禮	一
二 洞房花燭夜	九
三 風流寡婦	一八
四 愛的飢渴	二六
五 兩顆櫻桃	三五
六 養了一個女兒	四五
七 寂寞的一月	五五
八 少奶奶生活	六四
九 我的丈夫	七三
一〇 小學教員	八〇
一一 踏尋	八九
一二 親龍的鳥	九八

一三	來到上海	一一〇
一四	小家庭的咒詛	一一九
一五	開始投稿	一二八
一六	小心眼兒	一三八
一七	產房驚變	一四九
一八	逃難記	一五八
一九	避居鄉下	一大八
二〇	丈夫的職業	一七八
二一	父女之愛	一八七
二二	骨肉重敘	一九六
二三	愛的侵略者	二〇五
二四	都是爲了孩子	二一五
後記		一一〇

一 新舊合璧的婚禮

徐正甫
蘇前淑宜爲長女懷青結婚啟事

（此稿於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十月十日下午
三時在青年會舉行結婚典禮後從簡略記
不棄勝特此敬告諸親友好謹此 諒鑒）

雙十節的早晨，當我們的結婚廣告刊出時，天還沒大亮，房間裏却早已黑壓壓地擠滿了人了。母親昨夜是同我一床睡的，那是N城的規矩，說是在遠嫁的前夕，娘該伴着女兒睡，好在夜裏細細教她做媳婦的道理。可是母親沒有教我，她上床的時候，我早已睡熟；第二天還不到五更時分，她便匆匆起身，料理雜事去了。其後麻達來過一次，叫我次在牀上吃些點心，吃好了仍舊睡下，千萬別起身，在花轎沒有進門以前。

坐花轎是我鄉女兒的特樣，據說從前宋康王泥馬渡江以後，就遇到我鄉某處地方，金兀朮追了過來，康王急了，向路旁的一個姑娘求救。那個姑娘便叫他躲起來，自己却誑兀朮說康王已逃向前方去了，因此救了康王一命。後外康王即位，便是高宗，想報此恩，可是找不到這位救他的姑娘，於是便

降旨說凡N府姑娘出嫁，均得乘坐花轎。這花轎據說乃是仿御轎形式而造，周圍雕着許多鳳凰，轎前一挑彩燈，花花綠綠，十分好看。按照一直傳下來的規矩，只有處女出嫁，才可坐花轎，寡婦再醮便祇可坐彩轎（在普通轎子上染些彩，叫做彩轎），不許再坐花轎。若有姑娘嫁前不貞，在出嫁時即充處女而坐了花轎，據說轎神便要降災，到停轎時那位姑娘便氣絕身死了。

母親當然相信我是處女，因此堅持要我坐花轎，不可放棄這項難得的特權。我覺得坐了花轎上青年會去行文明結婚禮，實在有些不倫不類，但一則因為羞答答的難於啓齒，二則恐怕母親疑心我有他故，以為我在怕轎神降災而不敢坐了，所以結果還是由她們主張去，坐花轎就坐花轎吧。

花轎是由男宅僱定，抬到我家來迎親的，進門的時候已經晌午了，我正在床上着急，因為整個上午沒有起來，大小便急得要命。好不容易聽得外面人聲鼎沸，房間裏的人也騷動起來了，孩子們哭呀哭：「媽呀！花花轎子來啦！我要去，囡囡要去看呀！」我知道花轎到了，心中恰如遇到救星，巴不得端頭迎上去，說是冲了轎神可不是玩的。她們喊：「囡囡，不許上去，快回來呀！新娘子還在床上滾起來哩，快來看新娘子打扮呀！」真糟糕！他們還不肯放我自由哩。那時我的小便可真連拚命也自忍不住了，然而却又不能下床，給人家笑話說：花轎一到新娘子便急起來自己算下床了，那邊了得嗎？

我急得流下淚來。淚珠滾到枕上，滲入木棉做的枕蓆裏，立刻便給吸收乾了，我忽然得了個下流主意，於是輕輕的翻過身來，跪在牀上，扯開枕套，偷偷地小便起來。小便後把濕枕頭推過一旁，自己又睡下，用力伸個懶腰，真有說不出的快活。不一會，吹打手在房門口「催妝」了，我拿被蒙住了頭，任他們一遍，二遍，三遍的催去，照例不作理會，正想朦朧入睡時，伴娘却來推醒我了。

其後，便有兩個伴娘來替我化裝，我的五姑母坐在旁邊指點，房間裏滿是看客，我生平從不曾當着人塗脂抹粉，心裏覺得怪不好意思。可是五姑母却得意洋洋，巴不得多些人來欣賞才好，因為我這天的新娘裝束完全是她出的主意，母親一向信任她，當然不會不同意。她說時下的禮服雖然都用白色，但是她看着嫌白色不吉利，主張一定要改用淡紅綢製，上面繡紅花兒。紗罩也是淡紅色的，看起來有些軟綿綿惹人陶醉。手中捧的花是絹製，也是淡紅色，這是我五姑母頂得意的傑作，她說鮮花易謝，謝了便不吉利，不如由她用人工來製造一束，既美豔，又耐久。她真替我設想得周到，處處是吉利第一，好看第二。頭上的花環也用粉紅色，腳上却是大紅緞鞋，繡着鳳鷺，據說這雙鞋子因與公婆有關，因此不能更動顏色。我的身材既矮且小，按理一雙高跟皮鞋是少不來的，「但是，」我的五姑母說：「你年青不明白道理，這雙紅緞鞋子却大有講究，你穿着它上轎，換下來便妥為保存，將來等到你公婆百年之後，你要拿出來綻上孝布，留出鞋跟頭一圈條紅的，那便是照你公婆們上天堂的紅

燈，假使你今天穿了皮鞋，將來又怎能繩上孝布去呢？不是害你公婆在好黑暗中摸索着上天堂了嗎？

「我想好在禮服是長裙曳地，穿什麼鞋子都看不見，紅綵便是紅綵的吧。」

打扮完畢，外面奏起樂來，弟弟便來抱我上轎了。據說那時我應該嗚嗚的哭，表示不願上轎，由弟弟把我硬抱進去。可是我沒有這樣做，因為那太冤枉了弟弟，他事實上並不會強迫我上轎嫁出去，那是真的。然而他還得循俗抱我，累得額上青筋暴漲，好容易喘着把我抱到了轎前，我趕緊下來，走進轎子。那時祇聽得客人都譁笑起來，據說爲的是我不該自己進轎，還該由他把我推了進去，才算合理。可是我既已進去了，再出來也不好意思，祇得索性一屁股坐定，垂頭閉目裝新娘樣子。說起這坐轎的規矩來，母親倒是教我過的，她說坐定後便絕不能動，動一動便須改嫁一次。我不敢動，直到後來伴娘把一隻滾燙的鍋爐放在我脚下，灼得我小腿都快焦掉，不禁左挪右挪的，把屁股不知顛動了多少次。至於我將來是否便會再嫁三嫁而至於多次嫁呢，那是有待事實證明的了。

於是四個轎夫上來關好轎門，放好轎頂，花轎裏便幾乎全是漆黑的了，悶氣煞人。脚下的鍾爐一陣陣瀰漫出熱氣來，逼得人昏沉沉地，我生怕窒息了，移時反冤枉落個不貞的罪名。我孤另另地閼坐在轎中，與我作伴的，據說還有個轎神，她是吊死鬼，因不服宦官誣親而吊死在轎中的，後來皇帝封了她，叫她專門放索道轎中新娘的貞節與否。她這時正高踞在我的頭上，若是發現我稍有不貞之處，

便會馬上把我處死。我雖然自信決沒有處死的罪名，可是總也有些害怕她散髮吐舌的吊死鬼樣子，因此閉了眼睛抵死不敢向上觀看。轎中又熱又悶又黑暗，冥冥中還伴着個可怕的譎神，我奇怪康王當時爲什麼要以怨報德，把擗什子花轎賜坐給我鄉女人？我想，這樣看來，怪不得後來他會害死精忠報國的岳武穆呢，原來真是個昏君！真是個昏君！

正憤憤間，花轎在青年會禮堂外停下了。接着又是一陣騷動，彷彿所有的人都圍了上來，於是有人吆喝着讓路，轎門開了，眼前光亮起來，一個漂亮的小姑娘站在我面前，把我的補子扯了一下，我知道那叫做「出轎」，我便可以走出來了。祇是我剛才在上轎時會給人家訕笑過一次，還怕這次太急了又要惹人笑話，因此仍舊端坐在裏面不敢自己下來。於是小姑娘退出去了，一個臉孔蒼白，嘴唇塗得紅菱般的少婦探首進來打量我一下，回頭悄聲對旁人說：「這個新娘子是N城人打扮，瞧沒上海派頭。」我聽得怪刺耳，不禁心裏動起氣來。

慢慢地，慢慢地，隨着音樂的拍子，一步一換，我挨到了禮堂中間站定了，真使我奇怪的是，前面沒有一個興奮地，帶羞地等候着我的新郎，倒反而是我站定了在等候着他，讓衆人品頭評足的說個高興。後來客人中居然也有人查問新郎究竟躲到那兒去了，我這才知道我的新郎原來不按照新式規矩先我而入席，却是遵循從前舊式結婚的習俗，預先躲藏好了，表示不願拜堂，要人家把他拉着手硬拖

出來，這才無可奈何地勉強成禮。這規矩雖不是他自己首創，但不知怎的，我對於這點竟是感到非常不快。等了許久許久，我的新郎總算在衆人拍手聲中趨着出來了，在我的右旁站定，便聽得一個女人聲音在悄聲嗔着他：「跟你講過多躲一會，怎麼這時就跑出來？」我不禁偷眼向右面脚下望過去，祇見貼近新郎腳旁的是一雙銀色高跟皮鞋，銀色長旗袍下擺，再望上去，越過銀色的雙峯，在尖尖的下巴上面，玲瓏地，端正地，安放着一隻怪嬌艷的紅菱似的嘴巴，上唇微微翕動着，露出兩三粒玉塊般的門齒。我不敢再往上看，因為我怕接觸她的眼光。

婚禮在進行了，新郎新婦相對立，三鞠躬，我微微戰栗着，生怕失儀。許多來賓都不按座位，紛紛圍上來看，主婚人，介紹人都給擠到旁邊去了，霸佔在女方主婚人席上的是一个粗黃頭髮，高額骨，歪頭頸的姑娘，她正咧開嘴向新郎笑，一面喊哥哥，一面扮着鬼臉，顯得她的尊容更加醜陋了，我不禁暗暗打個噁心，低下頭去不再觀看。

婚禮完了，我們都在結婚證書上蓋了章。證婚人，介紹人，統統都在上面蓋過了章，崇賢與我便是百年偕老的夫與妻了。他那時才二十歲，我才十八歲，假如我們都有六十歲壽命的話，便足足要倣上四十年的夫妻。

行禮畢，伴娘領着我退了出去，在一個耳房中換過妝，重又進入禮堂裏來。這次賢已先我而在，

他也換了長袍馬褂，僕役鋪好紅氈，我們便站在上面向長輩族人及親戚們行燉茶見面禮了。先是翁姑，繼而伯公伯婆，叔公叔婆，而至於舅公舅婆，姨丈公姨婆，姑丈公姑婆等等，一對對，一雙雙，挨了下去，有幾個子身守寡的婆子都推三阻四的不肯上來，說是不祥之身，叫新人免禮了吧，後經新郎一請再請，始噙淚接過盤中的茶去。

長輩見過，見平輩了，那個歪頭頸的姑娘原來便是我的小姑，我不禁偷望了賢一眼，拚命忍住發笑，賢不會看我，但他似乎也感到這點，臉上訕訕的有些不好意思。那個姑娘却狠狠地釘了我一眼，她的眼珠凸了出來，眼圈上難愈着青灰的顏色，却掩飾不住她的紅眼臉的毛病。她真是一個醜丫頭，我想。

後來，賢在招呼那個銀色衣裳的少婦上來見禮了，她不勝幽怨地瞅了他一眼，輕輕嗔他道：「你倒好，也來搭我尋開心。」說着，撅起她紅菱似的嘴巴裝出生氣樣子，但是賢一笑，她也就馬上笑了。賢扭轉頭來半像對我講，半像對自己講似的說聲：「算了吧！」接着就請別人上來同我們見禮了。

他家的親族真多，見禮畢，天已全黑了。於是大部分人都到他家去喝喜酒，只剩少數愛吃西菜的男客，留在青年會自管自吃大菜。回家去的時候，我同賢分坐了兩頂官轎，他在前面，我在後頭，一路如飛的抬到本宅。本宅裏外照樣也是掛燈結綵，吹吹打打，熱鬧非凡。前進大廳中陳列着我的嫁妝

，花花綠綠，在供女客們批評指摘。她們指摘我五姑母送我的頂講究的綉花枕套，指摘我母親無心計給賸來的各種擺設，嫉妒冷笑的語句不時投進我的耳中來，我恨不得馬上跑過去擰她們的嘴，大聲地告訴她們說：「那些東西都是我的！不是你們的！叫你們來批評哈個屁話？」可是我究竟是個有教養的女兒，我不敢這麼做，看看她們愈來愈胆大，索性批評到我的面貌來了，尤其是那個銀色衣裳的少婦，插着我走過時偏要悄聲對那個歪頭頸的小姑說道：「新娘子面孔雖還不難看，不過身材太矮啦不好，同你哥哥一些勿相配。」她是個苗條身子，在笑我生得矮小，哼！

我賠氣再不要去聽她們，我只想休息。半天的站立，鞠躬，跪拜，把我的脚踝都弄酸了，半新不舊的婚禮真累死人。我的房間在那裏？我的新郎又在那裏呢？

二 洞房花燭夜

前廳，中廳，以及後面正廳裏的汽油燈照得雪雪亮，喜筵已擺好——衆賓客紛紛入座，秩序復凌亂。新娘坐筵在正廳上首，兩張八仙桌併在一起，周圍圍着大紅綵盤錦花的桌櫈，水鑲釘得滿天星似的，雖在強度的燈光下，也能够閃閃發出光亮來。我換了套大紅繡花衫裙——那是舊式結婚的新娘禮服——頭上戴着珠冠，端然面南而坐，在我的面前擺着一排杯筷，四隻高腳玻璃盆，盆內盛着水果，一字排在當前。較遠的一張八仙桌上，整齊地放着珠五牲，燐爛奪目。桌前落地放着對大鏡臺，鏡着福祿壽三星像，高度與我身長彷彿，上面燃着對金字花燭，發出它們熊熊的火光。桌上尚有兩對小燭，有玻璃罩子，夜間也燃紅燭。正廳左右兩邊各擺四桌酒席，階前一排也有好幾桌，兩個大天井都用五彩滿天帳罩住了，也擺酒席，樓上也有，後來據他們統計，這晚共擺百多桌酒，到的賓客有一千人。正廳以及正廳外面的天井中都坐着女客，中廳是男女席都有，中廳外面的天井以及前廳中則都是男賓席，男席的酒菜較女席好，這也是習俗，女客們絕不會生氣。我坐的這席上的菜也跟男賓一樣，可是我不能吃，新娘坐筵是照例不舉箸的，眼看着一道道熱氣騰騰、肉香撲鼻的菜及點心捧了上來。

，我只好暗中嘔口唾沫。伴娘們虎視眈眈的在旁監視着——與其說侍候，不如說監視為確——因為那桌榮收下去就是她們的好處，這也是老規矩。前廳中猜拳賭酒，吵得熱鬧，夾着管弦樂隊的彈吹聲，唱戲聲；擾得你耳朵一些也不得安寧。女賓席雖然比較斯文一些，只是孩子們爬上跳落，抓這樣要那樣的，一會兒指頭發痛了，一會兒舌頭咬出血了，哭呀吵的，也够嘈雜。在諸般雜亂之中，我的心裏祇惦記着一個問題，就是：我的新郎究竟在那裏？

當我的新郎出現在我眼前時，我們已對坐在房內飲合卺酒了。這次說是飲酒，其實也是不沾唇的，只在伴娘等人的導演下扮演齷活劇而已。一會兒禮畢，房門外奏起樂來，便是送子討喜包了。接着衆賓客蜂擁進來，實行「鬧房」。鬧房是N城的大禮，不可或缺，據說是「愈鬧愈發，不鬧不發」，「發」當然是指發財囉！鬧房以男客為主，他們也有組織，推出一個為首的人來，叫做鬧房總司令。我們這次的鬧房總司令是賢的舅母的第二個兒子，他們都叫他「八戒和尚」。他們一羣蜂似的進來了，我嚇了一跳，眼睛望着賢，心想他們不知將怎樣為難我們哩！不料他倒若無其事地笑了笑，獨自倚着窗口站定了看，由着這批醉醺醺的野男人們把我團團圍定，一個個搶着提出無理的要求：

——我們要新娘跳一隻舞！